

琼瑶《六个梦》之

LIUGEGAI

六个 爱

■ 芳菲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少女爱的失落

我突然看到了她——在她精神失常了半年之后。

她还认识我，笑咪咪地叫着我的名字，将一个乳白色缎面日记本交到我手里，然后仍旧灿灿地笑着，转身翩翩而去。

我愣愣凝视着她的背影，发现她的步履比以前笨拙、迟重，只有奶白色风衣风摆的款款移动，以及一袭拖在身后，与长长的秀发连成一片的黑丝巾的轻轻飘拂，还留着些她过去那优雅、活泼的风采。

这时，从日记本里突然滑落出一沓照片，我顿时被惊醒了。

“安琪，安琪！”我高声呼喊她。

不知是没有听见，还是故意不予理解，她朝前径直去了。

我忙了一小会儿，弯腰拾起照片，将它们和本子一起放进皮夹里，怀着些微妙而又复杂的感情，疾步向她追去。

在湖边，她停住了脚步。我迟迟疑疑，挪到距她不足十米的地方，隐在一棵大树后，从侧面悄悄注视着她。

她蹲下了，探身将脸冲着水面，嘴唇轻轻嚅动着，喃喃的不知在跟湖水说着什么。猛地，她站起身，脸上现出一种神圣超然的表情。

“啊，不！”

我忽然意识到了要发生的事情，惊惧地脱口大叫起来，可她却已经纵身跳进湖水里。

“安琪——”

我狂呼着，甩掉手里的皮夹，疾步冲到湖水边，看到无情的湖水正张着臂腰，把她美丽的身躯紧紧裹在它那幽深冰冷的胸怀里。

我不顾一切，一头向水中扑去。

我对她一见钟情。

那是在音乐节的独唱专场上，参加演唱会的专业和业余歌手荟萃一堂，各展风采。在珠光宝气、浓装艳抹的女演员群中，我一眼就被这个小姑娘吸引住了。

她穿着洁白的衣裙，一束长长的黑发飘逸地垂在身后，一张纯真可爱，略带几分调皮的面庞，一双睁得大大的黑眼睛。

总之，她不漂亮，不娇艳，可是——美。她身上具有一种天然的、难以用语言形容的韵味，好象有一层圣洁的光环，淡淡围绕着她，一颦一笑，都透出清纯娴雅的气质，那双没有任何欲念的，洁静而单纯的眼睛，似乎能净化人的灵魂。

我不敢相信，生活里还会有这么纯美的女性，而她的歌声——那还带有几分童音的、甜美清柔的歌声，和那些沙哑的乱吼或病态的呻吟相比，又给人一种多么清纯、柔美的享受呵。

演出结束了，我的同事们团团围住了她。

这个说：“安琪，跟我一起去吧。”

那个人为她取来白色镶珠子的小手袋。

乐队指挥刘炎在旁若无人地对她大谈——

“只要你好好请个名师，稍微指点一下，不出一年，就能

唱红半边天。怎么样，如果你不嫌弃，我刚好正是你需要的人。”

我注意到和安琪一同来的新出道的男歌手们都在愠怒地盯着我的同事们，而处在重重包围中的安琪呢？脸儿红红的，嘴好看地张着点，现出几分羞怯，几分惶然，一副天真未凿、涉世不深，可爱而又可怜的小女孩的纯朴模样。

这时，一直紧偎在我身边的仇妮，从鼻子里发出一声轻蔑的“哼”声。我心中莫名地燃起了一股怒火，不由甩掉手里的烟蒂，突然象个舍身跳崖的勇士般分开众人，几步来到那年轻姑娘面前，象个老熟人般对她招呼道：“安琪，天不早了，我们一起回去吧。”

她移过目光，可爱的脸上现出欣喜异常的光彩，红润的双唇微微启动，吐出两个叫我怦然心动的字——

“陈默！”

天！她居然认识我。

我们一起向剧场外走去，在女同仁们诧异、惊奇的目光里，诸位男同胞对我侧目而视，仇妮则恼怒地高昂起美丽的头颅，向我投来含满怨忿的一瞥。

夏日的夜里，白天那使人心烦气躁的酷热，已被温馨、湿润的空气所代替。微凉的夜露，舒适地浸渗着人的肌肤。我伴着这位几个小时前还素不相识的姑娘，觉得自己就象一抹微熏烘托着皎美的明月，也宛如一缕轻风环绕着芬芳的花朵，整个身心都沉醉在这春光流漓、清香飘逸的境地中，心中升腾着一股微妙而又甜蜜的感情。

“陈先生。”

远远的，象从无垠的天际飘来婉转轻柔的一声呼唤，我

如梦初醒，这才意识到自己的失态，忙道：“哦，快别这么称呼，你就叫我的名子好啦。可是，你怎么会认识我呢？”夜色中，她笑了，笑得那么美，那么甜。

“怎么会不认识呢？我可喜欢你谱写的歌曲了，几乎每首都唱哪。”

“是吗？你真喜欢？”

连我自己也不明白，听惯了赞赏之辞的我，怎么会为这小姑娘的一句话就感到既欣慰的喜悦，又生出几分受宠若惊的惶恐。

突然，我停住脚步，抱歉地笑了。

“瞧我，就这么一直地走，也没问问你在哪里住。从这条街拐过去，就是我们乐团所住地了，要不，你进来喝杯咖啡，好吗？”

她莞尔一笑。

“不啦，改天我再来拜访吧，再见！”

“请等一下！”

眼看这可爱的女孩象只翩翩飞蝶就要从我身边飘然而去，我再也保持不住以往的矜持和自尊，竟忙不自禁地脱口喊了出来。

“您……还有什么事呢？”

她站住了，头那么优美地歪着点，专注地盯着我看。

望着这温柔、纯美的精灵，我心荡神迷，目难旁移。清幽的目光中，她那洋溢着无比坦诚，无比纯洁的盈盈秋波的大眼睛，令我如痴如醉。我就这么呆呆地、忘情地注视着她，直到她在我目光的逼视下，慌乱地低下了头。

“请原谅，我走了。”

她蓦然轻身，轻盈地迈动了脚步。

我一时羞万分，忙不迭地冲着那白色的背影叫：“天太晚了，让我送送你吧！”

“谢谢，不用了。再见——”

夜风夹着她那清脆柔美的声音，向我飘荡过来。

“再见，再见……”

我独自呆在街头，默默挥舞着手臂，喃喃自语地向她道别。这太微妙、太渊深的快乐，调和在那芳凜的甘美与太悲戚的苦涩里，使每一声“再见”都伴着一声叹息，一滴清泪……

安琪日记

我终于将父亲从不离身的钥匙串儿偷了出来。我锁好房门，很有些激动地用钥匙一把一把试着开我书柜里的一个暗抽屉。这工作我已进行了许久，奇怪的是怎么也打不开那神秘的暗锁。而且现在，我也记不住为什么要打开它了，好象……那里藏着什么东西，对我来说是很重要的东西。所以，我每次盗来别人的钥匙，试过全是无用的废物之后，再将它们偷偷送回原处，这其中的那份神秘，那份惊险，那份新奇……

嘻嘻，有趣！

门外传来了敲门声——有情况。

我将钥匙串儿飞快而谨慎地塞进枕套里，然后奔到门边，从那缝隙里往外看。

是妈妈！老是在打扰我的工作，我想我应该惩罚她一

下，让她明白，即使是母亲，总是随随便便地想要干涉我的行动，也是决不能允许的。

“嗯！”我故意用力咳嗽一下，大声问，“谁在外面？”

“是我呀，琪琪。”妈妈在外面低声下气地求我，“快开门吧。”

“快开门？”

我重复着她的话，想起在小的时候，她给我讲过的狼外婆的故事，觉得她的声音和那老狼象极了。

“我说你到底是谁呀？”我气气地又冲外面喊：“难道你没有姓名吗？”

“我是你妈妈！”

门外的声音平添了几分怒气。

我倚着门长长地打个哈欠。她该知道，如果不说出姓名，我是决不会放她进来的。

“唉，冤家！我是许丽丝。”

——我又胜利了！

我伸了伸腰，懒洋洋地打开房门。

“欢迎您，许丽丝妈妈。请问你到我这里来有什么事吗？”

妈妈没理我，她一进入我房门，立刻忘记了刚才忍气吞声的可怜样儿——要不就是为此而向我报复。那双挺美的眼睛贼光四射地向周围一扫，就盯住我床边的枕头不动了。

我知道自己平时太小觑了她，此刻我明白了，如果我是个机智勇敢的女特工，那么妈妈就是个阴险狡诈的女间谍。

一阵惊惧和紧张，竟使我不由自主地浑身颤抖起来，妈妈的目光立刻又射向我，眼睛里浮起了一团疑云。

我在心里暗暗说：“我可不是怕你，我哆嗦是因为冷。妈的，今天怎么没点炉子？”

“看你浑身直发抖，是因为没有炉火，太冷了吧？”

她看透了我的心思！而且在旁敲侧击！而且在嘲笑、在讥讽我！

我对她越发产生了敌意，禁不住用怨愤的目光盯住她，直到看得她心虚起来，直到看得她浑身都不自在，直到她讪讪地将目光移到了别处，我才痛快淋漓地放声高喊：“哈！古人云，‘做贼者心虚’！此话乃至理名言也。”

“唉！琪琪，琪琪——”

妈妈悲天悯人地叹着气，灰溜溜地逃出了我的房间，可从她临出门时对我怀不怀好意的一瞥中我看出来，自己失策了。对不如自己的对手，有时不能太锋芒毕露的，如果让她觉出来不能战胜我，而去联合父亲、妹妹，乃至她势力浩大的娘家人一起来对付我，岂不就太糟了？哦，先不考虑这些了。眼下的当务之急，是怎样将爸爸的钥匙神不知鬼不觉地送回去。

上帝！请保佑我一切顺利吧。

二

音乐节过后，我再没有和安琪见面的机会了。所以，每天夜里，伴着一盏孤灯，欣赏着她演唱时的一幅剧照，怀着甜蜜的希望，任思念的羽翼在无垠的、理想的天空上自由翱翔，把心头的隐秘比作几行含蓄、优美的文字，悄然向我心目中的女神尽情倾诉的时候，便是我一天中最感愉快和欢乐的时刻……

不久，我怀着极大的热情，写出了一组题为《夜色清凉》的爱情歌曲。当我把它拿给一个在音像出版社作音乐编辑的朋友看时，他大表欣赏，并且问我是不是打算让仇妮来演唱这几首歌。

“不，”我断然说，“不论是仇妮，或是其他已成名的女歌手，都唱不好这些歌的。她们都太矫揉造作，只想表现自己，绝对体现不出歌中的神韵和内涵。”

“那么，你打算让谁来唱它们呢？似乎你对演唱者的人选已经胸有成竹了。”

“是的，我要用安琪——”我大声地说出来我的愿望——那个纯如圣女的小姑娘。”

“安琪吗？”朋友沉思，“的确，那是个很有潜力，而且素质极高的女孩子。”

我很兴奋——为了他居然也知道安琪，并给予了如此高

的评价。

安琪终于站到了我的面前。

“这歌真美，真动人。”

她捧着歌片，宝贝似地轻声哼唱着，又把稚气的目光投向我。

“陈老师，陈老师。”她孩子气地一连声问，“您真认为我能唱好这些歌吗？真的能吗？”

“是的，”我说，“当然能唱好。因为这歌就是我特意为你写的呀。”

“为我？”

她很不相信的，眼睛睁得大大地望望我，又低下头，偷偷抿嘴直乐。

“我说的都是实话，”我非常严肃地直视着她，“我确是专为你写了这组曲子，我希望它会成为你走进艺术殿堂的一个阶梯。所以，你应该有信心，一定能唱好它的。现在，我请你告诉我，你有信心吗？”

她一下子被我的气势吓住了，小脸严肃地绷着，半晌，才信心不大地轻声说：“我，我不知道的。我想……”她偷偷看我一眼，自己象是受到了什么力量的鼓舞，用坚实的语气表示，“好吧，我试试看——不 我一定唱好它。”

看到我眼里流露出赞许的神情，她又抿起了小嘴，那一丝丝笑容先是羞羞赧赧地流露在唇边，随之又慢慢牵动了眼角和眉梢，然后很快就春风满面了。

我已忍不住由衷地笑起来——为她孩子般的忧虑，孩子般的喜悦。

“啵”的一声，屋门突然被重重推开了。安琪一扭头，立

刻惊喜地叫——

“仇妮！”

仇妮没理她，径直走到我面前。

“陈默，这几首歌你写得很好，我非常喜欢。你为什么不让我演唱它们？你为什么从来不专门为我写歌？”

我抑制住心头的厌烦，耐心对她解释。

“仇妮，你用不着唱它，使你出名的歌有好多好多，观众只欣赏你唱那类歌曲，而《夜色清凉》却不适合你。”

“是吗？”

她点起支烟，悠闲地吐出嘴里的烟雾，那张美极了的脸上现出一丝嘲讽的笑——正是这笑，使观众如痴如狂，也叫众多异性拜倒在她的脚下。

“好啦，仇妮，”我站起身，摆出一副送客的姿式，“你还有别的事吗？我们在工作哪。”

“工作？”她眯起夺人心魄的美目，细细打量安琪，“小不点儿，你怎么有这么大的本事，竟让我们著名的青年作曲家专为你写了曲子？不过小妹妹，你要知道呵，他一向讨厌女演员，也从不和任何女性接触。所以，假如你要对他产生了感情的话，那可是在自讨苦吃！”

“仇妮！”

我忍无可忍了，禁不住高声喊了出来。

她风度优雅地微微一笑：“对不起，打扰了，现在你们可以继续工作了。拜拜。”

她象阵香风似的袅袅飘了出去。我望着目瞪口呆的安琪，故作轻松地笑了笑。

“怎么，吓坏了吧？没什么，大歌星嘛，都有点神经质。

别管她，咱们来练练歌吧！”

我们练了差不多整整一天，她一直站在我面前，那么专注，那么虔诚地接受我的指导，我也倾注了全部心血来帮助她。我们忘记了时间，忘记了休息，直到她掌握了这些歌的全部演唱技巧，才突然发出了“哎呀！”一声惊叫。

我弹着钢琴的手指倏然停止了动作。

“怎么啦？”我惊问。

“我，我们……”她为自己的失态有些害羞，结结巴巴地向我解释，“我和几个朋友订好了今天去公园划船玩的，可是我把这事完全忘记了，他们一定会生我气的。”

“哦，就这事呀。”我盖好琴盖，站起身来，“你的朋友要怪也该怪我的，因为是我耽误了你。如果你同意的话，咱们马上赶到公园去，要是他们碰巧还没走，就由我来向他们解释这一切，然后大家一起玩玩，你看怎么样？”

“那——太好了！”

她高兴得几乎要跳起来，我却比她更兴奋——为自己这太难得的好运气。

公园里的游人已经很少了，我们没有找到她的朋友们，便自己租了条船，让那一叶小小的扁舟，在波光粼粼的湖面上随波荡漾着。

这时，夕阳斜照，安琪挺直腰肢，婷婷坐在船头上。她肩上披着的白纱巾随风飘舞着，整个身影落在水中映出的树木和云朵间，使她看起来象深蓝的天空上飘过的仙女……

“呵，太美了，太美了。”

我情不自禁地脱口赞叹着。

“什么太美了？”她头也不回地问，“水吗？树吗？山吗？”

云朵吗？夕阳吗？”

“不，不，不……”我一个接一个地否定着，然后郑重地宣布，“最美的是你，你！”

她猛地回头望定我，脸上现出一丝羞涩与娇嗔。可就是这娇娇羞羞的一瞥哟，立刻叫我的心——醉了……

安琪日记

“嚓——”我撕了一张纸。

“嚓——”我又撕了一张纸。

“嚓——嚓——嚓——”五张纸团成五个球儿扔在脚底下，我的灵感来了。

“啪、啪”，有人敲门。不理它！

“吱——”地一声，门开了。我意识到自己的疏忽，怎么总记不住随时锁门？

珂珂叫我：“姐姐！”

我一翻眼睛，恶声恶气地问她：“小姐，你找谁？”

她正一脚门里一脚门外哪，听见这话，吓得浑身一抖，又“噢”地大叫一声，转身就逃。

我听见她在外面对母亲低声嚷嚷：“妈呀，她又犯病了。”

犯病了？又要说我疯了么？哼哼！

我咧着嘴角冷笑。鄙人不过写起小说来有些六亲不认罢了，何病之有？

就为这个，就为他们时时刻刻把我当作病人，当作疯子对待，我也得恨他们。是的，决不含糊！可马上，我又改变

主意了，至少，我该原谅珂珂，她还只是个孩子嘛。

“珂珂，珂珂！”

我大声叫着妹妹，心里祈望，但愿她别生我的气，立刻象只小叭狗般颠颠儿跑过来。因为她在上小学时就在全市中小学生作文比赛中得过奖，平时还爱在笔记本上写点小诗什么的。而我经过这几个月的闭门自修，也已经懂得了一点文学，所以，应该以文会友，把她拉过来做个知己了。

她果然来了。我拉开一条门缝把她放进来，故意很神秘地凑近她身边。

“知道吗，珂珂？我已经是作家了。”

“是吗？你是作家？”她咧着嘴，一副皮笑肉不笑的样子，居然在教训我，“知道吧？作家是要有作品的，可是你写过什么呢？”

我不屑地耸了肩膀，象三月里蓝幽幽的月亮般对这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小丫头灿然一笑，连珠炮似地问她：“你看过《七月里的雪》吗？你经历过《刀尖上的爱》吗？你喜欢《小蚊子·小苍蝇》吗？”我把三沓厚厚的，钉成本子的稿纸向她摔过去，“看看吧，这些全都是我写出来的作品。”

看到她那惊奇的模样，我得意极了，赶紧趁机拉拢她。

“珂珂，你瞧，你有个当作家的姐姐，好光彩的，是吧？只要你肯努力，我再一帮你，以后你也会成为作家的，这够多么好呵。所以，你就跟我一拨儿吧。只要你不再做妈妈的帮凶，我可以狠狠心，十天、八天不吃饭，省下钱给你买双毛袜子。”

珂珂没理我，她的头已经埋在稿纸里，我很高兴她被我的小说迷住了。

我不打扰她，悄悄坐到写字台前，继续冥思苦想地进行我新的创作。

珂珂终于将稿子全看完了，她将它们还给我，双眉紧皱，显得很深沉。

我焦虑而又虚心地问她：“怎么样？如果我把它寄出去，你看有希望发表吗？”

她思索了一阵，轻轻开口道：“姐，我想，你还是别忘弃你的专业和特长，比起搞文学来，我觉得你在声乐方面的发展，会更有……”

“怎么，不写小说，还唱歌吗？”

我觉得我的心在使劲往下沉，脑袋里也不停地“嗡嗡”作响，仿佛就要炸开了。

“声乐……唱歌……”这几个可怕的字在我眼前闪来闪去的，象几枚生满铁锈的钉子，硬生生，麻涩涩地往我胸膛里扎、扎。

“不！我再也不唱歌了。”我拚命撕着手中的稿纸，心头充满恐惧地大喊大叫，“不唱，就不唱！也不再写小说了，也、决不再唱歌……”